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24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2,839,756 股，共计募集资金总额 1,999,999,994.16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8,057,376.0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81,942,618.08 元。

该次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7-52 号）。

（二）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1、募集资金总额	1,999,999,994.16
2、减：发行费用	18,057,376.08
3、2023 年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981,942,618.08
其中：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394,199,732.55
4、加：2023 年 1-12 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32,220,635.89
5、减：2023 年 1-12 月使用募集资金	136,611,794.76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483,351,726.66
6、加：2024 年 1-12 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33,770,306.18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7、减：2024年1-12月使用募集资金	327,428,771.8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189,693,261.03
8、加：2025年1-6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1,851,318.47
9、减：2025年1-6月使用募集资金	161,058,414.20
截至2025年1-6月募集资金余额	1,040,486,165.3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15年3月10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年8月，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以及《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于2021年9月15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及珠海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崇达”）、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以下简称“中行南头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以下简称“工行深圳福永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交行深圳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深圳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以下简称“中行西丽支行”）为中行南头支行的下属分支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深圳景田支行”）为民生银行深圳分行的下属分支机构，公司在深圳西丽支行和民生银行深圳景田

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元）
中行深圳西丽支行	771876824849	活期	已销户
中行深圳西丽支行	766676823137	活期	1,144,968.71
		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0
工行深圳福永支行	4000022729202371663	活期	50,410,476.95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交行深圳香洲支行	443066065013007118958	活期	8,438,923.35
		结构性存款	230,000,000.00
民生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638652202	活期	491,796.29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0
合计：	-	-	990,486,165.3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说明

本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2023年7月5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先行投入39,625.71万元（含发行费用205.74万元），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7-471号）。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1、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5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以及2024年5月9日公司召开2024年度股东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使用不超过1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和不超过1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理财额度有效期为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该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93,0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下表：

购买主体	购买理财银行	理财产品	理财金额 (万元)	起息日	购买天数	到期日	浮动低收 收益率	浮动高收 收益率
珠海 崇达	中行深圳西丽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结构性存款)	19,000	2025-2-13	180	2025-8-12	0.85%	2.35%
			6,000	2025-2-27	180	2025-8-26	0.85%	2.35%
	7,000		2025-3-10	184	2025-9-10	1.50%	2.34%	
	5,000		2025-4-1	91	2025-7-1	1.30%	2.35%	
	5,000		2025-4-1	191	2025-10-9	1.50%	2.34%	
	6,000		2025-4-14	91	2025-7-14	1.30%	2.30%	
	7,000		2025-4-14	183	2025-10-14	1.50%	2.28%	
	5,000		2025-6-26	91	2025-9-25	0.95%	1.95%	
	5,000		2025-6-26	180	2025-12-23	0.95%	1.95%	
	交通银行香洲支行		6,500	2025-5-26	184	2025-11-26	1.20%	2.05%
			6,500	2025-5-26	192	2025-12-4	1.20%	2.05%
			5,000	2025-6-25	93	2025-9-26	1.00%	1.89%
	工商银行福永支行		5,000	2025-6-25	187	2025-12-29	1.30%	1.95%
			5,000	2025-6-3	93	2025-9-4	0.80%	2.24%

2、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公司使用了“非公开发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5,000万元。

(五)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为 990,486,165.30 元，加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00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1,040,486,165.30 元（含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以上募集资金的剩余金额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具体情况见本报告之“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件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

编制单位：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8,194.26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105.8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1,929.8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珠海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新建电路板项目（二期）	否	198,194.26	198,194.26	16,105.84	101,929.87	51.43%	2026.12.31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98,194.26	198,194.26	16,105.84	101,929.87	51.43%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98,194.26	198,194.26	16,105.84	101,929.87	51.4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珠海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新建电路板项目（二期）”募集资金于2023年3月10日到位，由于为更好地满足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公司对募投项目的建设做了进一步规划，对生产工艺和设备选型进行优化，因此项目实施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长。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放缓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的投资进度，将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到2026年12月31日。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照本报告三、（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参照本报告三、（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参照本报告三、（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为规范募集资金账户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账户管理效率，公司对银行账号为 771876824849 的 1 个专项账户进行销户，并将结余资金（含利息收入）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参照本报告三、（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